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6)环检（验）字第(342)号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
（分阶段验收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4000 吨/年）

委托单位：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三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郑蕊

报 告 编 写：郑蕊

一 审：徐雯

二 审：唐春晖

签 发：周青

现场监测负责人：颜杰

参 加 人 员：朱俊、陆林、蒋明娣、戈浩、王芸、薛晓慧等

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电话：0519—88163870

传真：0519—88163870

邮编：213001

地址：常州大学白云校区五号实验楼 5 层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分阶段验收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4000 吨/年)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				
设计生产能力	水性丙烯酸系列1.2万吨/年、水性氨基系列1.1万吨、水性环氧系列0.7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				
环评时间	2015 年 5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 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环评表 审批部门	金坛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南京师范大学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 总概算(万元)	104	比例	1.04%
实际总投资 (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0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 1998 年 11 月);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令, 2001 年 12 月); 3、《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1993] 第 38 号令, 1993 年 9 月);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管(97)122 号, 1997 年 9 月);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5、《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3 号）； 6、《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7、《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南京师范大学，2015 年 5 月）； 8、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对《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坛环开审[2015]9 号，2015 年 6 月）； 9、《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分阶段验收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4000 吨/年）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2016)环检（方）字第(342)号，2016 年 12 月）； 10、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废水

该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单位	最高允许浓度	标准来源
pH 值	无量纲	6.0~9.0	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250	
氨氮	mg/L	35	
总磷	mg/L	3	
动植物油	mg/L	1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标准

2、废气

该项目甲醇、甲醛、酚类以及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具体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周界外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标准来源
甲醇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甲醛	0.20	
酚类	0.08	
非甲烷总烃	4.0	

3、噪声

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标准来源
3 类区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续表一

	4、总量控制指标	
	提出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t/a	
	控制项目	污染物
	废气	粉尘
	废水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表二

项目概况、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1、建设项目概况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龙湖路 9 号，计划投资 10000 万元“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设计产能为高端工业用水性材料 3 万吨/年（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1.2 万吨/年、水性氨基系列材料 1.1 万吨/年、水性环氧系列材料 0.7 万吨/年）。项目目前实际建成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等厂房设施，已形成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的生产规模。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了《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5 年 6 月 24 日取得金坛市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坛环开审[2015]9 号）。

该项目年工作时间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本次验收为分阶段验收，验收范围为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主体工程，以及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的生产规模。

该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项目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	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200kg/桶	1.2 万 t/a	0.4 万 t/a
	水性氨基系列材料 200kg/桶	1.1 万 t/a	0
	水性环氧系列材料 200kg/桶	0.7 万 t/a	0

续表二

表 2-2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	一致	
环保工程	生活废水	排入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一致	
	生产废水	清洗废水回用；纯水制备弃水排入雨水管网	一致	
	废气防治	封闭操作间、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 米高排气筒	项目暂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无预混合、研磨工序，故暂未设置集气罩、除尘器和排气筒	
	噪声防治	设备减震、厂房隔音等措施	一致	
	固废	厂界设置危废堆场、一般固废堆场各一处	一致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中设备数量	实际设备数量
1	高速分散机	55KW	23 台	0 台
		22KW	10 台	4 台
		11KW	5 台	5 台
2	砂磨机	5-20L	20 台	0 台
3	不锈钢分散缸	1200L	3 只	0 只
		2200L	5 只	0 只
		5200L	2 只	0 只
		6000L	6 只	0 只
		12000L	7 只	0 只
4	不锈钢移动缸	600L	6 只	2 只
		1300L	8 只	1 只
5	检验设备	/	20 台	2 台
6	电动叉车	/	20 台	1 台

续表二

2、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项目从事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的生产，产品及设计产能为：高档工业用水性新材料 3 万吨/年（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1.2 万吨/年、水性氨基系列材料 1.1 万吨/年、水性环氧系列 0.7 万吨/年），浆料制备生产工艺主要为预混合及研磨，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水性氨基系列材料及水性环氧系列材料生产工艺主要为一次投料、一次分散、二次投料、二次分散、调色、检验及过滤包装。目前该项目浆料制备生产工艺不进行，浆料外购。

环评中，浆料制备配套设 12 台高速分散机及 20 台砂磨机，均布局在车间一 2 层；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及水性氨基系列材料生产配套设 18 台高速分散机，均布局在车间一 1 层；水性环氧系列材料生产配套设 8 台高速分散机，均布局在车间四 1 层；实际生产中，项目目前只生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配套设 9 台高速分散机，均布局在车间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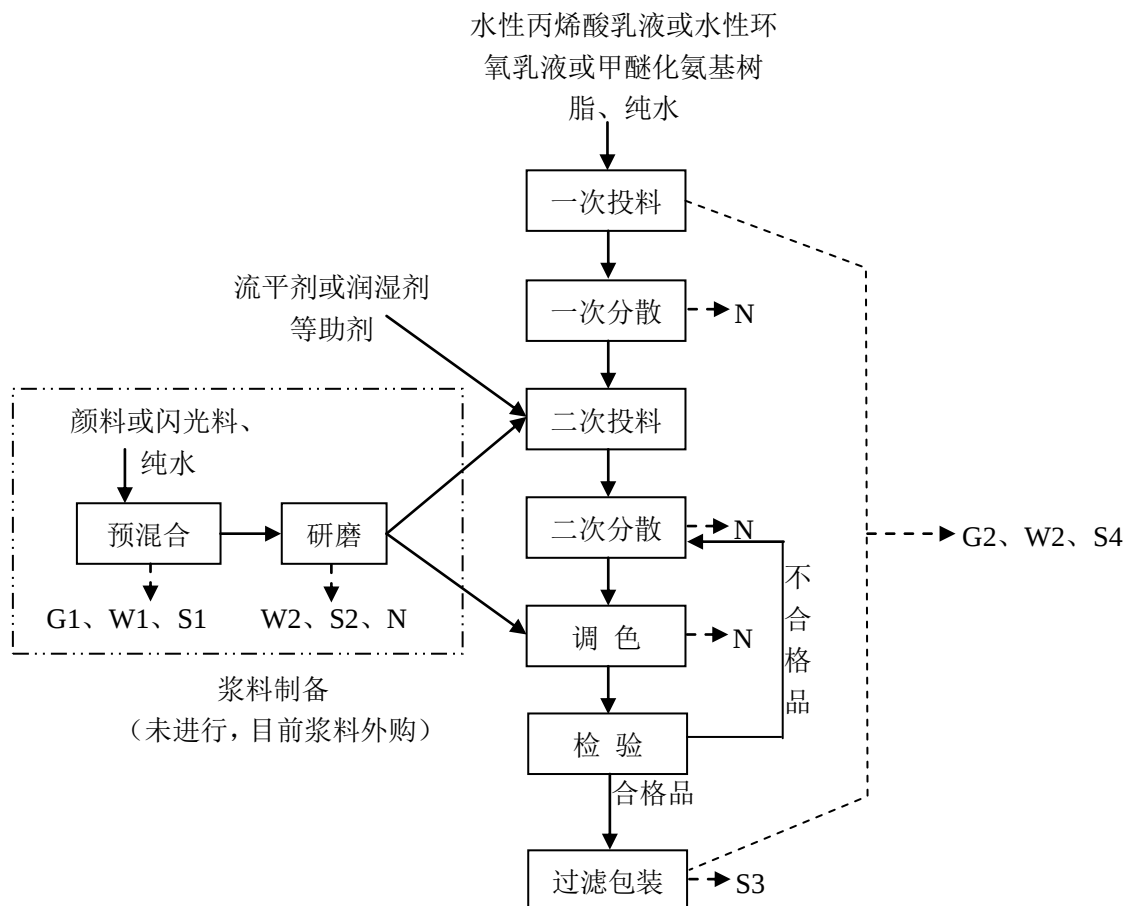


图 2-1 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续表二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浆料制备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目前项目生产使用的浆料外购, 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

①预混合: 根据产品需求, 预混合方式分两种, 一是选取不同颜料或者闪光料, 与纯水按照一定比例投加到不锈钢移动缸内, 人工对移动缸内物料进行初步搅拌, 再采用高速分散机进一步分散搅拌成待用浆料; 二是选取不同颜料或闪光料, 与纯水按照一定比例投加到不锈钢分散缸内, 并直接采用高速分散机对分散缸内物料进行分散搅拌成为待用浆料。预混合均在常温常压下进行, 颜料 (钛白粉、炭黑及有机彩色颜料) 及闪光料 (铝粉及珍珠粉) 均为粉状物料, 粉状物料投加过程中有少量粉尘 (G1) 产生。颜料及闪光料使用过程中有废包装袋 (S1) 产生, 另外, 预混合设备 (车间一 2 层高速分散机) 需要定期采用纯水清洗, 还有设备清洗废水 (W1) 产生。

②研磨: 在常温常压下采用砂磨机对预混合后的物料进行研磨, 使其成为浆料 待用。砂磨机工作原理为: 预混合后的物料先经砂磨机进料管道送入研磨槽, 研磨槽内填充有适量的氧化锆珠, 再通过设备分散叶片高速转动, 使氧化锆珠与需要被分散的物料颗粒撞击产生剪力, 达到分散的效果, 分散完成后再经由特殊的分离装置, 将被分散的物料与氧化锆珠分离排出。砂磨机定期更换氧化锆珠有废氧化锆珠 (S2)。砂磨机运行过程中有噪声 (N) 产生, 另外, 砂磨机需要定期采用纯水清洗, 还有设备清洗废水 (W2) 产生。

(2) 主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一次投料: 根据产品需求, 选取不同成膜物质与纯水按照一定比例投加到分散缸或者移动缸内, 成膜物质采用人工直接投料的方式投加, 纯水采用管道输送的方式投加, 原辅材料投加完成后进入下一道工序。

②一次分散: 采用高速分散机对分散缸或者移动缸内原辅材料进行搅拌分散, 搅拌分散在常温常压下进行, 时间约 10-15min。搅拌分散过程中有噪声 (N) 产生。

③二次投料: 根据产品需求, 人工向一次分散后的物料中添加待用浆料及助剂, 待用浆料及助剂投加完成后进入下一道工序。

④二次分散: 采用高速分散机对二次投料后的物料进行搅拌分散, 搅拌分散在常温常压下进行, 时间约 20-30min。搅拌分散过程中有噪声 (N) 产生。

⑤调色: 根据产品需求, 在经二次分散后的物料中添加其它待用浆料, 并采用高速分散机进行搅拌分散使其充分混合。搅拌分散过程中有噪声 (N) 产生。

续表二

⑥检验：采用检验设备对经调色后的物料进行色度、粘度等参数的检验，检验合格品进入下一道工序，不合格品返回二次分散工序。

⑦过滤包装：合格品经绢布过滤去除其中杂质后，采用塑料包装桶进行包装，包装完成后即为该项目产品，此工序有废绢布及渣（S3）产生。

此外，由于该项目成膜物质中含有少量的游离单体，在整个生产过程中涉及成膜物质的生产环节会有少量有机废气（G2）挥发，同时，生产过程中使用到的移动缸或者分散缸边缘沾染的物料需要采用棉布擦拭，有废棉布及渣（S4）产生，另外，除浆料制备生产设备之外的其它生产设备（车间一1层及车间四1层高速分散机）需要定期采用纯水清洗，还有其它设备清洗废水（W3）产生。

项目目前只生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3、主要产污环节

（1）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浆料制备工序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和生产过程中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项目目前生产使用的浆料外购，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故不产生浆料制备过程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

（2）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系统弃水、设备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高速分散机等设备作业噪声。

（4）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其中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来自浆料制备工序，由于该工序暂不进行，故该项目暂不产生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污水、废气监测点位）

1、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批复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浆料制备工序中预混合投料	颗粒物	预混合投料粉尘经封闭操作间顶部风管及高速分散机上方集气罩收集后，统一送 1 套布袋除尘器净化，最终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	目前浆料制备工序未进行，不产生预混合投料粉尘
	车间无组织废气	甲醇、甲醛、酚类、非甲烷总烃	经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批复
废水	纯水系统弃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视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同环评/批复
	设备清洗废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分类暂存于塑料桶内，待生产时全部回用于相应系列材料的生产	同环评/批复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同环评/批复
噪声	设备噪声等		合理布局、消声减震、厂房隔声等	同环评/批复
固废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同环评/批复
	生产过程	工业固废	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外售，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回用于生产，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未产生，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仓库

续表三

2、监测内容

(1) 废水监测内容详见表 3-2。

表 3-2 废水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项目总排口	★W1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3 次/天, 连续 2 天
雨水排口	★W2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2) 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3-3。

表 3-3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 布设 3 个监控点	○1#、2#、3#	甲醇、甲醛、酚类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连续 2 天

(3) 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3-4。

表 3-4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四侧厂界	▲Z1~Z4	等效声级	连续 2 天, 每天昼间 1 次
声源	▲Z5	等效声级	监测 1 次

3、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3-5。

表 3-5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GB 11914-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33-1999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15516-1995
	酚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 32-199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噪声源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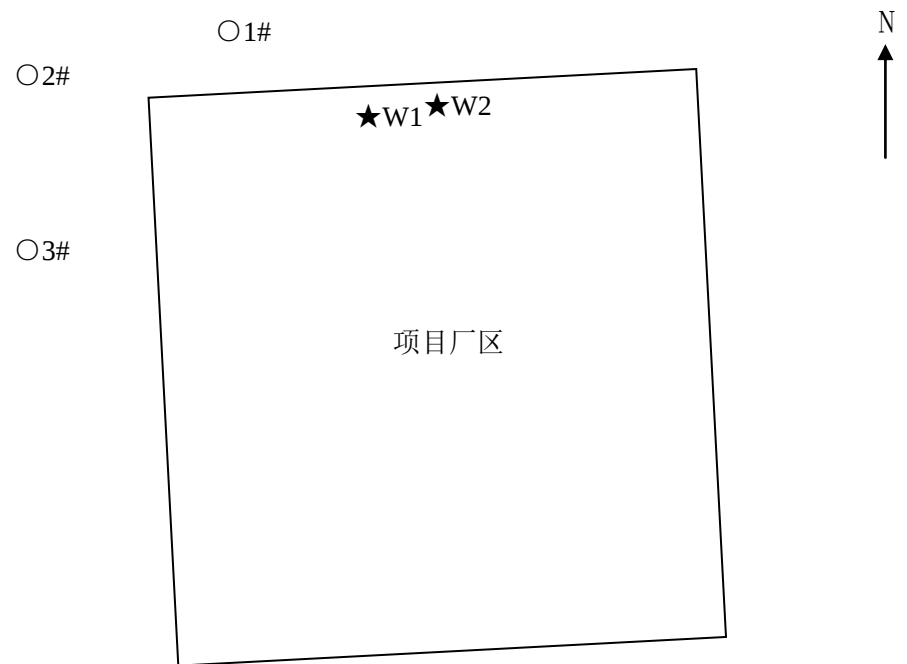
续表三

4、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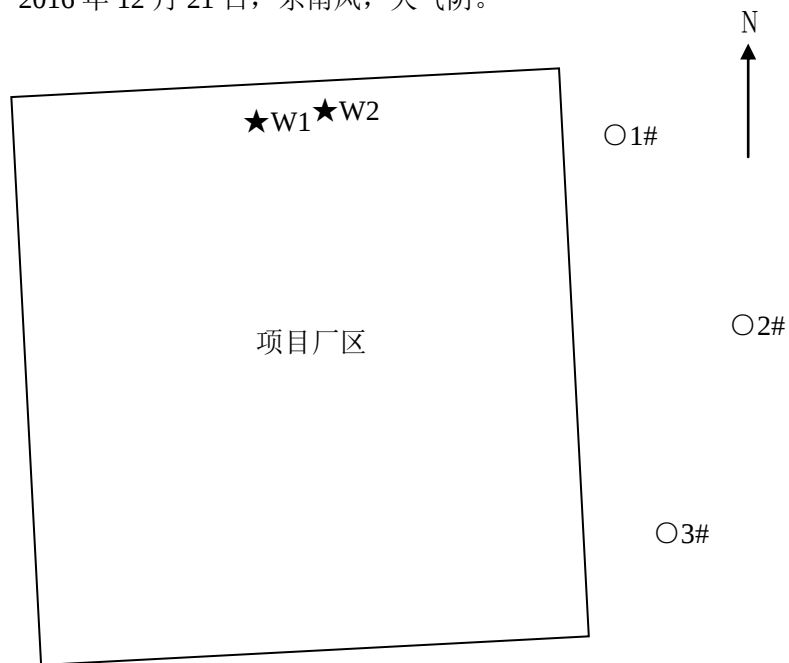
该项目验收监测严格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质量按照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和相关程序文件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废水监测采集10%平行双样；样品分析加10%的质控样，对能够加标的项目按10%进行加标回收；噪声监测仪在使用前后进行校准；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续表三

5、废水、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2016 年 12 月 21 日，东南风，天气阴。



2016 年 12 月 22 日，西风，天气阴

注：

★W1 项目废水总排口；W2 为雨水排口；○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共 3 个测点。

表四、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L）						平均值 或范围	标准限值 （mg/L）
		2016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 12 月 22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项目 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	7.73	7.80	7.91	7.87	7.96	7.90	7.73~7.96	6~9
	化学需氧量	172	165	179	172	162	178	171	500
	悬浮物	21	23	19	30	24	18	23	250
	氨氮	5.22	5.16	5.36	5.13	5.22	5.30	5.23	35
	总磷	1.65	1.66	1.62	1.63	1.58	1.67	1.64	3
	动植物油	0.08	0.07	0.07	0.07	0.06	0.05	0.07	100
雨水排口	pH 值（无量纲）	7.89	7.89	7.85	7.85	7.77	7.82	7.77~7.89	/
	化学需氧量	42.6	48.1	35.6	35.5	39.6	45.4	41.1	/
	悬浮物	22	26	30	21	24	23	24	/

表五、废气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³）				标准限值（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高值	
2016 年 12 月 21 日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1 [#]	0.72	0.70	0.74	0.74	4.0
		下风向○2 [#]	0.76	0.81	0.78	0.81	
		下风向○3 [#]	0.88	0.60	0.79	0.88	
	甲醇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12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甲醛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0.20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酚类化合物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0.080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2016 年 12 月 22 日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1 [#]	0.76	0.80	0.76	0.80	4.0
		下风向○2 [#]	0.89	0.76	0.80	0.80	
		下风向○3 [#]	0.88	1.00	0.97	1.00	
	甲醇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12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甲醛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0.20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酚类化合物	下风向○1 [#]	ND	ND	ND	ND	0.080
		下风向○2 [#]	ND	ND	ND	ND	
		下风向○3 [#]	ND	ND	ND	ND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甲醇无组织检出限为 2 mg/m³，甲醛无组织检出限为 0.05 mg/m³，酚类化合物无组织检出限为 0.03 mg/m³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Z4

▲Z5

项目厂区

▲Z1

▲Z3

▲Z2

注：“▲Z”为噪声测点

表 6-1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置	监测结果（昼间）		标准限值（昼间）
	2016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 12 月 22 日	
▲Z1 东厂界外 1 米	53.0	53.7	65
▲Z2 南厂界外 1 米	53.8	52.8	
▲Z3 西厂界外 1 米	56.8	56.7	
▲Z4 北厂界外 1 米	57.2	57.1	
▲Z5 噪声源（高速分散机）	69.6	/	/

注：1、2016 年 12 月 21 日、22 日天气均为阴，风速均小于 5m/s；

2、▲Z1-Z4 为厂界噪声，共 4 个监测点，▲Z5 为声源噪声，共 1 个测点。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2016 年 12 月 21 日-22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经核查，生产负荷大于 75%，企业提供的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说明见附件。

项目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验收部分）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时间	监测日期	验收期间生产状况	负荷
新建年产 3 万吨 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	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年	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年	300 天/年	2016 年 12 月 21 日	10.5 吨	78.8%
				2016 年 12 月 22 日	10.3 吨	77.3%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其中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来自浆料制备工序，由于该工序暂不进行，故该项目暂不产生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属于危险废物，企业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仓库，待企业与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厂区建有少量零星绿化。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无。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公司无监测分析能力。

应急计划：

无。

存在问题：

无

其他：

无。

表八、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境检查结果详见下表：	
金坛市环保局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一、根据《报告表》和《专项》的分析、建议和结论及金坛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行业认定说明，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点（金坛经济开发区龙湖路东侧、河山环路南侧、文卫模具北侧、新协力铝业西侧地块）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新建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等厂房设施，从事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的生产，建成后将形成年产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 3 万吨的生产规模（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1.2 万吨/年、水性氨基系列材料 1.1 万吨/年、水性环氧系列 0.7 万吨/年）。	验收勘查、监测期间，项目现形成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的生产规模，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
二、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具体要求如下：1、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应将环保要求纳入具体工作中，有相关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制定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予以落实。	企业已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有相关人员兼职负责环保管理。
2、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确定的产品种类、生产工艺、生产规模进行生产，不得从事未经审批的产品和工艺的生产活动。	项目按照环评内设计的内容进行生产，现生产规模为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
3、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弃水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清洗废水（混合设备清洗废水、砂磨机清洗废水、其他设备清洗废水）分类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得外排；生活废水经处理达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污水处理措施同环评/批复要求。经监测，该项目污水总排口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符合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类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表 1 标准
4、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加强生产过程管理以及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的产生和排放。切实落实《专项》中提出的各项废气的收集、治理措施，预混合投料工段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甲醇、甲醛、酚类及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	项目目前生产使用的浆料外购，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故不产生浆料制备过程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生产过程中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经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经监测，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甲醇、甲醛、酚类和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续表八、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境检查结果详见下表：	
金坛市环保局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5、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并采用有效的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等隔音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通过减震、厂界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6、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和处置及综合利用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外售综合利用，除尘灰回用于生产；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来自浆料制备工序，由于该工序暂不进行，故该项目暂不产生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属于危险废物，企业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仓库，待企业与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7、根据环评结论，本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设定为分别以车间一、车间四边界外延100米。当地政府应严格控制卫生防护距离内土地的规划用途，不得建设居民居住点、医院等敏感目标。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8、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该项目设废气排放口1个，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各1个，固废暂存场所2个（一般固废暂存场所1个、危险固废暂存场所1个）。	设置雨水排口1个、污水排口1个、一般固废仓库1个、危险废物仓库1个。排污口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
三、该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必须满足我局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1、废气：粉尘0.175吨/年；2、废水（括号内数据为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量）水量2700吨/年，化学需氧量1.08（0.135）吨/年、悬浮物0.34（0.027）吨/年、氨氮0.08（0.014）吨/年、总磷0.008（0.0014）吨/年、动植物油0.17（0.003）吨/年。3、固废：零排放。	经核算，该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动植物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中要求，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该项目为部分验收，无有组织粉尘排放，故不进行粉尘的年排放量核算。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龙湖路9号，计划投资10000万元“新建年产3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设计产能为高端工业用水性材料3万吨/年（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1.2万吨/年、水性氨基系列材料1.1万吨/年、水性环氧系列材料0.7万吨/年）。项目目前实际建成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等厂房设施，已形成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0.4万吨的生产规模。

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了《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5年6月24日取得金坛市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坛环开审[2015]9号）。

本次验收为分阶段验收，验收范围为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主体工程，以及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0.4万吨的生产规模。

2、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该项目于2016年12月21日、22日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正常生产，两天生产负荷均达到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2016年12月21日，东南风，天气阴，12月22日，西风，天气阴，风速均小于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3、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系统弃水、设备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纯水系统弃水视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设备清洗废水分类暂存于塑料桶内，待生产时全部回用于相应系列材料的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经监测，2016年12月21日、22日，该项目污水总排口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及pH值范围符合金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表1标准。

4、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浆料制备工序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和生产过程中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项目目前生产使用的浆料外购，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故不产生浆料制备过程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生产过程中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经车间

续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通风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2016 年 12 月 21 日、22 日，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甲醇、甲醛、酚类和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5、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消声、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经监测，2016 年 12 月 21 日、22 日，企业东、南、西、北各厂界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6、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其中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来自浆料制备工序，由于该工序暂不进行，故该项目暂不产生废包装袋、废氧化锆珠、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废绢布及渣、废棉布及渣属于危险废物，企业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仓库，待企业与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

8、总量控制目标

由表 9-1 可知，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分阶段验收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4000 吨/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和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符合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要求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9-1 污染物排放总量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实际排放量
废气	粉尘	0.175t/a	/①
废水	废水量	2700 t/a	2700 t/a②
	化学需氧量	1.08 t/a	0.46 t/a
	悬浮物	0.34 t/a	0.06 t/a
	氨氮	0.08 t/a	0.01 t/a
	总磷	0.008 t/a	0.004 t/a
	动植物油	0.17 t/a	0.00018 t/a
备注	①项目目前生产使用的浆料外购，不进行浆料制备工序，故不产生浆料制备过程中预混合投料粉尘废气；②项目废水排放量按环评中最大预测废水量 2700t/a 计。		

续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9、存在问题及建议

（1）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保护相关管理条例、规章制度，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2）本次验收为分阶段验收，验收范围为研发车间、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及门卫主体工程，以及年产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0.4 万吨的生产规模，待该项目整体建成生产后，及时进行整体验收。

10、附图

- （1）该项目地理位置图；
- （2）该项目平面布置图；
- （3）项目周边环境现状示意图。

11、附件

（1）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委托书；

（2）《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结论（南京师范大学，2015 年 5 月）；

（3）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对《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坛环开审[2015]9 号，2015 年 6 月）；

（4）“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吨高端工业用水性新材料项目（分阶段验收水性丙烯酸系列材料 4000 吨/年）”的生产设备清单；

- （5）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污水接管协议；
- （6）常州浩阳水性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危险废物处置的情况说明；
- （7）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